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1,911,373.69 元(未经审计)，拟以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3,703,523,4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96,281,879.28 元（含税），占 2024 年半年度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07%。本报告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1、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在满足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收益收缴要求；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当期盈利；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含)，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含)。

2、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在满足中期分红条件、比例等情况下，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因素后制定具体中期分红方案。

3、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本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